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ba

COMBA TELECOM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2342)

(新加坡股份代號：STC)

(1) 執行董事及總裁辭任

及

(2) 委任總裁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董事（「董事」）宣佈(1)徐慧俊先生（「徐先生」）擬投入更多時間於其個人事務而辭任執行董事及本集團總裁；及(2)霍欣茹女士（「霍女士」）除擔任其現有執行董事之職務外，已獲委任為本集團總裁，均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及總裁之辭任

徐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概無與其辭呈有關而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之事項。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徐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摯誠謝意。

總裁之委任

霍女士，40 歲，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集團高級副總裁兼任京信國際總裁。霍女士亦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任不同職務，包括出任該等附屬公司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授予的相關管理工作，以及京信國際的經營管理工作。霍女士於二零零七年畢業於英國帝國理工學院電子電機工程專業，取得學士學位；二零零九年畢業於美國斯坦福大學（電子工程）數字信號處理專業，獲碩士學位。彼先後擔任本集團北美分公司軟件與應用工程師、客戶經理、營銷副總裁等職位。霍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彼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之主要股東霍東齡先生的女兒。

於本公告日期，霍女士持有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項下可認購本公司 2,000,000 股股份之購股權。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霍女士於過去三年概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霍女士並無其他重要任命或專業資格；(iii)霍女士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v)霍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及(v)霍女士概無於本公司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霍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由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起計為期 18 個月，其後可予續期，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霍女士須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霍女士因其於本集團之職位所得之薪酬為每月約 176,000 港元，並可獲發放酌情花紅，其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於本集團之職務、表現及職責、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當前市況後釐定。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概無與霍女士有關之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與此委任有關之其他事宜須告知香港聯交所及／或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霍女士擔任新委任本集團總裁之職務。

承董事會命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霍東齡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以下執行董事組成：霍東齡先生、張躍軍先生、霍欣茹女士及張飛虎先生；及由以下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伍綺琴女士、王洛琳女士及張智強先生。